

过来，没有丝毫的怜香惜玉。

“啊……”我万分后悔自己的花痴，但是已经来不及了……

建安二十三年，宛陵花都城的夏日格外短暂，才是七八月天气，却已经沾惹上了不少秋色。叶子簌簌哗哗地在枝节上翻转着，偶尔一两片经不住风的纠缠就飘飘摇摇地落了下来。未及落在地面的大理青石砖上，便被一个匆匆走过的人带起，再次飞起来，但最终还是落在地上……

花都城中一片肃杀秋意，富丽堂皇的司马府中此时一片紧密严峻之气，仆妇婢女人人脸色谨慎，偶尔地私语两句，然后赶紧装作无事地四下散开，不到片刻又聚到一起，不停地打量着茗院门口。

茗院之中，一股剑拔弩张之气几乎要将人的呼吸给压抑得提不起劲儿来，七八个身着华服、头饰珠翠的贵妇正站在司马雪的闺房里，或是愤怒，或是不屑，更多的却是冷眼旁观着。床前直身负手而立的中年男子，满面怒气，若不是自负平日儒臣形象，想必早就动手将床上之人拉起来了。

耳边传来一阵尖利的斥责声，夹杂着细微的抽泣声，我不爽地皱了皱眉头，习惯性一扯被子，想隔绝那讨人厌的斥责声继续与周公相会，但那刺耳的声音却没有减去分毫，反而更盛。

我平生最恨两件事：一是等人；二则是在我睡觉的时候被人吵，忍无可忍，我终于不再忍，我又不是龟隐忍者！

我猛地一扭头，哗地一下子拉开蒙着头的被子，瞪大一双眼睛，却未待骂人的话脱口而出，一张放大的怒脸就映入眼帘——四十多岁，蓄髯，身着百纳万福暗红华服，我原本已经到嘴边的话，一下子惊得生生咽了回去。

大概是没有料到我会突然睁眼，那人有一瞬间的呆愣，之后，那张本已气得有些许颤抖的脸此时更是怒意翻涌。

“啪”的一声，我被狠狠地打了一个耳光，一阵直冲牙根儿的酸痛冲击神经。

我几乎把眼珠瞪了出来，想也不想抬手毫不留情地扇了回去，但也是在自己猛力抬手时才发现自己软弱无力，尽管下意识是用尽全力，身体却也只是在床上抽了抽。

纵然没有碰到那人的一个衣角，但我这个举动已足足让房内的一千人等都愣在了原地，瞪大眼，如同看怪物一般看着我。

“你……你……”那中年男人气得脸色惨白，指着我的手不停地颤抖，哆

了一会儿小游戏，最多也就是闯闯红灯，乱丢一下垃圾，老天爷你不用这么报复我吧！

老实地接过药喝下，再接过蜜饯浅抿一口，感觉嘴里没太多苦味儿了，才道：“晴儿，你给我说说宛陵国吧，也说说司马府，我现在什么都不记得了。”

晴儿的脸上一阵怜惜闪过，既而又恭敬道：“小姐，宛陵国建国三百年，传帝位至今已有八位皇帝，现在位陛下号清宗帝。宛陵依着北面的洱海而居，共有二十个城分踞东南西三方，我们现在所在的是宛陵国的国都花都城，居于宛陵正中。花都东多为苦寒之地，高山险峰居多，险峰之后就是荒漠无人居住。花都以南平坦地势的江南水城居多，与宁国交界。宁国与宛陵很是相似，百姓以耕作为生，多有商贾，建国已有三百年，现皇帝为刘青德，号德允皇帝。西面交界契丹，以草原游牧猎兽为主，萧氏外戚十年前谋朝夺位杀皇帝安文帝岳岱取而代之，现任皇帝为萧延熹。至于司马府，老爷年轻时高中状元，十年前升居左相之位，现府中共有八位夫人，两位小姐，大小姐年前嫁与了大皇子为侧妃。”

“有八位夫人？”我暗自咂舌，这司马老先生还真是会享受。

“小姐你是九夫人所生，只是……只是九夫人……已经逝了。”晴儿说得极为委婉，我更是一惊，一半是惊九夫人死了，还有一半是惊司马镜享受时，还少了一位。

“那……那我前几日是怎么病的呢？”

“这……”晴儿犹豫起来，我就知道肯定有事，立马盯着她示意继续说下去。

“老爷有意让小姐嫁给奉陵王府的小王爷，小姐……小姐不愿意，就跳了花池。”

虽然有些眉目，但看晴儿的脸色，猜测事情并非如此简单，“那奉陵王府好歹也是王府，锦衣玉食自是不会差，我即便再不愿意，不至于性命相抵吧。”我故意露出一副不悦的脸色来。

果真，看我一脸不悦，晴儿赶紧跪了下来，急声道：“晴儿不敢隐瞒，只是……”

我猜想事情并非如她所说那么简单，随道：“你知道多少说多少，我不会责怪你，但若你今日不说，待来日我从他人口中听到了些什么，定不饶你！”

晴儿被我一吓，急忙道：“小姐原有心仪的男子，但老爷一心想让小姐嫁入奉陵王府，老爷让小姐死了心，小姐不肯，还约了那男子一同离开花都，却不

料那男子失约了，小姐一气之下……”

我微微震惊，想不到这位小姐竟也是个不甘天命的人，只是她运气太差了，更郁闷的是，她运气差就算了，还拖上自己这么一个无辜人。

“这么说，以前我的性子也是很大胆的呢。”我有点佩服这个身体以前的主子。

“不是的，小姐以前是性子温雅，不多话，有时候甚至冷冷冰冰的，所以府中的夫人都不甚喜欢，就连老爷也时常责怪小姐性子冷，要改改！”

听着晴儿的话，我又迷惑了，这个“我”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不过至少有一点倒是知道了，她那么一个冷冰的人却为了一个男子做出私奔的事，想来是爱到了极点，却也是伤心到了极点，所以才想着不活的路。

“那男子是谁？”这个倒是我最好奇的。

晴儿一惊，急磕头，道：“小姐，这个奴婢真不知晓，小姐从来不讲，只是每日会有只雪鸽给小姐送信，那些信在小姐落水的前一夜全都被小姐烧了，雪鸽也再未飞来过。”

这些倒是合乎情理，我便说道：“好了，今日不多问了，你下去吧，我自己到屋外走走看看。”

言罢，不理睬晴儿，起身出门朝外走，不愧是当朝丞相府，府邸当真是气派华丽，雕梁画栋，楼台水阁，而我所在的茗院坐落在相府最左侧，院中的天井里却没什么太多的东西，除却一棵杨花树，再找不到任何花木，因为花时不对，杨花未开。

“小姐，入秋了，加件衣服吧。”张妈不知何时将一件披风披上我的肩。

我回头露出一个笑，道：“多谢。”

张妈立马惊了起来，赶紧行礼道：“小姐客气了，服侍小姐是老奴的福气。”

看张妈一脸的恭敬，我心生一计，笑道：“张妈你也是府里的老人，你跟我说说司马丞相吧。”

既然来到了这个地方，总要先弄清府里的形势。

张妈迟疑一下，才道：“老爷是朝中左丞相，同右丞相杜全，位居百臣之首，只是那杜相倚仗是四皇子的舅舅，在朝中多与老爷作对。在府中，老爷为人严厉，但一直膝下无子，仅有两位小姐。”

“既然府中只有两位小姐，我应该是府中的明珠宝贝才是，为何……”一想到那日一睁眼就被人抽了一顿，真是郁闷到了极点。

张妈脸色立马一滞，才谨慎道：“只……只因小姐的生母是青楼出身，也因

“父亲，你看我说妹妹是懂事了，妹妹这性子可是大转了呢，从前那些事儿不记得，这对妹妹和父亲可都是好事儿。”

司马镜也大大意外我的话，皱眉转过头，看着我叹息一声，将信将疑地道：“听你现在这般说话，倒还有些小姐样子。”

我才发现，其实这司马府里的人都是爱说场面话，只是当初司马雪太过清高内向，所以才不得宠。为了少受些不必要的周折，我决定忍！

“妹妹，今日我同父亲来是要给你说个大好消息呢。”司马蓉依旧一脸不变的笑。

“哦？何事？”我知道他们终是要说到主题了。

司马蓉道：“今日宫中晚宴，皇后娘娘许我带你进宫赴宴。”

我蹙眉，道：“我？”虽然不知道薛皇后的晚宴有些什么人，但是凭我的出身，薛皇后能让我去，自然是中间有些事情。

司马镜看向我，道：“你姐姐这是好意，若是你能得皇后赏识，求皇后赐婚给奉陵王府，那奉陵王府自然不能回拒。”

见我未答话，司马镜以为我是同意了，语气也放平很多，正眼看向我柔声接道：“我司马家没有男儿，你姐姐嫁了大皇子，你若能嫁入奉陵王府，我们司马家才能立于不败呀。”

我不解道：“为何？”

司马镜对我这一问很意外，不过意外之后又笑着点起了头，道：“看来真是懂事了，竟也知道关心起府里的事了。”

司马蓉也立马点头笑了起来，似乎对我的追问很满意，接道：“你现在不记事，自然不知道，皇上皇子众多，不过有望登上太子之位的却只有大皇子同四皇子，大皇子赵哲是皇后所生，却生性不强，甚少主见，一直不得圣心。四皇子虽只是个美人所生，但其舅却是跟父亲同位的右丞相杜全，加之善攻诗词颇得圣主赏识，如此一来，大皇子虽有薛氏外戚扶持，却也还是失了优势。而宛陵军力分为东南西三部分，东部大军二十万在二皇子赵贤手中，驻守在东边练兵所，乃是亲兵皇军，号称铁骑皇军，非皇上亲令任何人都不能动军一卒。奉陵王赵刚是皇弟，当年先皇驾薨时，留诏传帝位于清宗，却将宛陵龙虎兵符赐予奉陵王，令其‘恃已扶主，弘匡赵氏’宛陵剩下的西南三十万大军现都执掌在他的手中，连皇上都忌他三分，若是能与奉陵王府结亲，大皇子保位无虞。”

我依旧没有多说什么，心里消化着司马蓉的话，司马镜看着我半晌不应声，以为我是不悦这亲事，才叹息道：“虽然我知道那小王爷生性风流，但是为了司

只是灯火昏暗看得不甚清楚。

“哲儿，你的侧妃来了，竟不招呼吗？”薛皇后似在打趣，不过立马就有一个男子起身行礼，道：“是儿臣疏忽了。”

言罢，那男子就朝着司马蓉所在的席案走来，我想他应该就是大皇子赵哲。知道是皇子，我就打量起来了，二十四五年纪，眉正眼端，身材颇长，黄袍玉带，看起来是个中上之姿的帅哥！只是眉眼中的阴弱之气太盛，眼光中流露出对薛皇后的唯命是从太多，甚至带了些怯怕之意。

许是我打量得太过直白，加上我画的丑妆，那赵哲在拉着司马蓉起身时，不禁看着我皱了皱眉，我心里却乐了，要的就是这种效果！

赵哲带着司马蓉在他的席案上坐下，我看到了赵哲旁边还有一个同样盛装的女子，应该就是他的正妃周青兰，容貌不及司马蓉艳丽，却也有着一股雍容端雅之气，听说是朝中礼部侍郎周孝儒之女，很早就嫁给了大皇子，但因为他的父亲只是个侍郎衔位，在才貌双全的相府千金司马蓉进宫之后，她便没了多少宠爱，侯门深似海，新人欢笑旧人泪，不过尔尔。

闲聊了几句，薛皇后笑着向众人开口：“今日是图个乐子，在座各位都是出自名门，有哪位愿意上来露个脸？露的好，本宫有赏。”

我一听就知道是要开PK台了，皇家贵妇们玩的把戏，无非就是琴棋书画之类，不过这些我都不会，感觉肚子饿了，就自顾自地拿着桌上的东西七七八八地吃起来，反正我没打算要她的赏。

“母后有兴致，青兰就献个丑如何？”大皇妃抱琴上前行礼，显然是有备而来。

“好。”薛皇后笑着点头示意，宫女们也都识眼色地奉上了琴案。

周青兰缓走到琴案前坐定，随手一划琴弦，一曲《梅花三弄》就缓缓从指间溢出，冷清傲然，出尘脱俗，虽不算是绝妙动听，却已经是娴熟巧妙，看来这个周皇子妃是个清高傲气的人，只可惜落在了这侯门宫海之中。

一曲毕，周青兰恭身退回席案，席间都是称赞一片，我懒得多听，无非都是场面奉承的话。

“这位便是司马家的二小姐吧，听闻前些时候落水了，近来身子可好？”薛皇后突然问到我，一下子所有人的目光全都转到了我身上。我差点被喝在嘴里的一口甜酒呛住，好在定力不错硬是咽了下去，但是打嗝却止不住。立马席间笑声一片，一个个贵妃贵妇全都抬手拿帕子捂着嘴笑起来，连薛皇后也笑着摇头。

扫看四周正发笑的众贵妇，直到碰上一个温凉的眼神，那人不但没有笑，甚至眼中还有些怜惜的味道，这倒是让我大为吃惊。

“母后，妹妹失仪了！请母后见谅。”司马蓉立马站出来圆场。

薛皇后笑道：“无妨无妨……”

虽然薛皇后不介意，但是我明显可以感觉到司马蓉几乎要将我盯死的眼神。我连忙脸上露出一副可怜窘怕的表情，急促上前蹲身行礼请退。

薛皇后以为我是羞于失仪，不多说什么便点头示意我下去。我顾不上众人的神色，朝着园外跑，一口气跑到一片无人的花树后，然后大大地吸了口气，就着吐纳的方法一试就把打嗝给治好了。

紧接着，我就止不住捂着肚子大笑了起来，“哈哈……”

“你就如此得意？”一个有些冷清的声音传出，我吓了一跳，一转身就看到花树后走出一个身着青色衣袍的男子，隐约的宫灯之下，十八九岁的少年模样，玉冠束发，剑眉斜飞入鬓，目光深邃，有着一股与年龄不符的老成，我认出他就是方才在宴上没有笑的那人。

“呃……你是谁？”我偏头看他。

“你当真什么都不记得了？”那人眉头微蹙，然后又迅速收尽。

“嗯。”我点头，但眼睛还在他脸上扫个不停，毕竟是帅哥呀，不看白不看，只是又隐隐感觉一股胸闷之气压下，悲凉之意陡升。

看我一个劲打量他，他微皱眉，却也再说其他，转身离去。

我对着他大步离开的背影皱了皱眉，这人从未见过，却又恍然觉得甚是相熟，看他脸色之时，总有种难以言表的压抑沉痛之气。

略略整理了一下，我不敢待得太久，纵然不想让皇后瞧上眼，但我不想回到司马府上死得太难看，就赶紧回了宴席。

3. 人儿双瞳剪秋水

第二日清早，美美地睡着懒觉，正待翻过身继续睡去，就听到张妈在门外

请话说司马镜传我去大堂，才发现已经日头高升。

随意换上一件青色衣裙，不要晴儿梳那些难弄的发髻，就在头顶绾了个最简单的花式，一支玉色钗子斜扎发际，淡淡地扑些花粉，镜中的人倒是让我惊艳了，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特别是一双如水的眼睛，盈盈一笑，几乎让人失神。

“小姐，小姐可真是美呀！”张妈不由感叹，我才回过神来，拿起梳子把浓浓的刘海给弄下来，然后又扑了重重的粉装，看着几乎没什么清秀的感觉才提起裙摆示意晴儿随我出门。

“小姐你……”对于我的丑化自我，晴儿十分不解。

我侧脸笑道：“木秀于林风必摧之。”言罢，不多说什么就进了司马府大堂，司马镜正同几个夫人喝着茶，一群婢女恭敬地站在后面。

司马镜见我含笑行礼，也一改平时的冷淡，竟然亲自上前扶起我的胳膊，笑道：“吾儿不必多礼，近日天气转凉，身子可还好？”

我心里一阵抽搐，这变脸还真是快，但是脸上还是赶紧堆着笑，道：“多谢父亲，雪儿甚好，不知父亲传女儿何事？”

司马镜笑道：“今日皇后已经从官中传出话，将你赐婚给小王爷。”

我一听，心里噎的一声，赶紧道：“我……我还年幼……”

“这个不急，待你满了十六再行婚礼，算算时日还有半年，只要是赐了婚，奉陵王府就不能有何托词了。”司马镜说得甚是得意。

我才一下子明白过来，那薛皇后是大皇子亲妈，既然我嫁给奉陵王府是有利大皇子，管我是大家闺秀国色天香还是丑女一个，重点都不是这个，传我进宫赴宴其实也只是个程序问题。

“父……父亲……”我努力地想要再周转，但是司马镜却不愿意听，只道：“你现在不记得以前的事，连琴棋之艺也都忘记，要好生在府中练习，半年之后嫁入王府可是万不能出差子的。”

知道多说无益，再看那些夫人們的谄媚笑脸，装作顺从地行完礼就退出了大堂，一路小跑着回茗院，我就把自己关进了屋里。

对于司马府里不受宠的生活，每天除了有些无聊之外，还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对于别人要一手决定将来的生活，我是不能接受的，而且司马镜还一心要将自己嫁给一个花花太岁，生在社会主义的我，更是万万不能接受的，经过慎重考虑决定要自己打算。

算呢？”

钱老鸨也是钱场上混的，听我一问自然也知道我不想多绕圈子，随即坐下，道：“我呢是想同公子合作一回，公子就专门给咱们百花楼供应衣服，如何？”

我道：“专门供应？那要看妈妈开什么价了。”

钱老鸨随手一伸五指，道：“五两一件！”

我脸色故意一沉，抬脚起身欲走，钱老鸨立马伸手拉住我，“好吧好吧，公子开个价！”

“若是老样，十两一件，若是新样五十两一件！”我扭头说得肯定无比。

钱老鸨明显脸色一沉，松开拉着我的手，道：“公子这是打劫吧？”

我继续转身欲走，道：“那我去寻其他楼的妈妈们商议下。”

听我这样说，钱老鸨只好一咬牙，伸手又拉上我，道：“好，就这么定了。”

这生意是谈成了，心里高兴，但也还只是淡淡地一笑，道：“那么钱妈妈稍等片刻，我去让人取些新样给你。”

吩咐店里的人把所有裁好的礼服递给钱老鸨，钱老鸨虽然有些心痛，不过看着那些衣服还是爽快地付了钱出门。

我接过一看竟然有五百两，随即抽出二百两递给掌柜的，道：“这些钱你去换散，然后再去招两个会裁衣的人安置到后堂，剩下的就平分给大家。”

掌柜的一听立马高兴起来，一边道着谢一边去办，店里的老王和两个裁衣妇媼拿到钱也都跑来向我谢恩。

我端正地坐在椅上，笑道：“我时常不在店中，这衣坊的活儿都是众位亲手做出来，这些日子大家辛苦，这是给大家的一点心意，日后只要大家对我一心，赏赐自然不会少。”

众人忙应道：“我等一定好生为衣坊效力，公子放心。”

这也算是收买人心吧，毕竟自己不是天天都在衣坊里，只有先让这些人尝到甜，对自己抱有效忠的态度，才能免去一些不必要的麻烦。

一番打点之后，又给老王一些钱让他将店里再装饰精致点，最后手中没剩多少，正待出门迎面就看到了立在门外的晋之，见他神闲气定的模样，估计是来了有一会儿。

“赵公子！”我略略意外地叫道。

晋之眉头微动，闪过些惊异，道：“真看不出，你还有这些做生意的能耐！”

我讪笑一下，收了手中的银票，道：“略知皮毛而已。”

晋之负手转身，淡笑着看我，道：“你不必自谦，小小年纪敢有这般动作，

4. 风露凄凄秋景繁

一个月也算是相安无事的过去，转眼就到了春节前的皇族内眷宫宴，薛皇后特许我参加，这让司马镜着实高兴了许久，说什么尚未娶入王府，已被纳入皇眷乃是天大荣幸。

依旧画了浓浓的厚妆出门，一路摇晃，待行到宫中时已经是日头高升，宫门已经有人候着，骊山在白日下更显宏伟壮观，因为近了年关，有些地方已经挂上了喜庆的红缎，更显得整个皇宫一片富丽华美。

我随意看了看骊山下的宫殿，就随着宫奴进了薛皇后所在的风仪宫，宫里已经七七八八地坐满了盛装打扮的宫妇，年长的雍容华贵，年轻的妩媚艳丽，基本上是个斗美大会！我的姐姐司马蓉正同某位衣着华贵的妇人聊得甚欢。基于我已经指婚，而且一脸的超厚浓妆，多数的贵妇也都不大认识，我就径直向薛皇后行了礼在最靠近门的席案上坐下。

我在殿里吃了些东西，听着薛皇后与那些贵妇闲聊，无非就是什么布料，什么点心之类，听着觉得没意思就悄声地侧身出了殿门。

“宫里的生活还真是无聊，无聊呀……”我一边伸着懒腰，一边绕着石子小路看宫里的那些假山楼台，虽然已是深冬天气没了花木的衬托，不过也依旧处处精美富丽。

冷不丁地有人在自己肩上一拍，我还未待惊叫已经被人扯到一片花树后面。

“嘿……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赵祯得意的声音从后面响起，我立马心里暗叫一声不好，遇到仇家了。但自己已经被点了穴，跑不了也叫不了，急得满头大汗也于事无补。

赵祯双手环胸地转到我面前，扬脸一笑，道：“我让你说话，但是你不许叫！同意就眨眼睛。”

我受制于人，只能顺从地眨了眨眼。

赵祯顺手一拂我的肩，我立马张嘴就要开骂，赵祯手一抬又再度点住穴位。

赵祯侧过头，奸笑道：“小姐昨日说不愿意与小王共乘一匹，所以今日特意备了两匹马，小姐上马吧。”

我看着两匹高高的马，就跟看着两座大山一样，本来我的马术就烂，而且现在全身还痛，哪来力气去骑马。

“好，小王爷美意，小女子哪敢拂面？”我拼着一口，暗想大不了一死，指不定还能穿越回去，抬手就扶着马鞍上马，只感觉全身的骨头都被人踩了个遍，待坐上马背，额头都渗出了汗珠。

赵祯看我咬牙上马，原本想要捉弄我的想法一犹豫，略作思量，迅速一翻身就坐在了我的背后。

“唉……你不是说骑两匹马吗？”我惊讶地扭头看着迅速上马的赵祯。

赵祯一扬笑脸，道：“是备了两匹马，但我可没说要两个人骑！”

我一听就知道自己又是被捉弄了，索性努起嘴扭过头不理睬。

赵祯在嘴角勾出一笑，道：“还嘴硬，你能爬上马背已经不错了，当真还有力气骑马？”

我一翻白眼，道：“不就是想要捉弄我，看我出丑吗？”

赵祯一笑，道：“你还不笨呢？”

我道：“不就是踢了你一脚，你记仇那么久，真是小气。”

赵祯轻轻一夹马肚，让马缓缓沿着街道走动，道：“你可知道你那一脚要是再重点，小王我可是要断子绝孙了！”

我脸上一扬笑，抬起下巴道：“谁让你整日泡在百花楼？我是为民除害！”

赵祯不气，道：“你一个姑娘家，说得倒是坦然自若！我在百花楼，你却去踢场子，难不成你是吃味儿？”

我不以为然地转过眼看向旁边的街道，道：“太自恋了，你可不合我的胃口。”

赵祯依旧脸色不变，道：“那谁合你的胃口？四殿下？”

我一心看着街上正热闹的置办年货的来往行人，也没留意赵祯的话，只想着头顶赵祯的话，随口道：“四殿下？你还别说，人俊、尊贵、对人还细心，他这种好男人，可以考虑！”

赵祯手上的力量陡然一紧围上我的腰，似笑非笑道：“他是要娶杜相府上的杜茜，难不成你还真想嫁给她当侧妃？”

我腰上一痛，才惊觉地收回心神，却不反抗，满不在乎地别过眼。

赵祯见我不置可否，略滞片刻也渐趋松开手臂，笑道：“你不是甘心做侧妃的人！”

我略略一惊地扭过头，没想到赵祯竟然一眼就看出了我的心思。

赵祯一看我的表情，知道是说对了，脸上又恢复玩味的笑意，继续朝前走着。“你既是指给了我的，便由不得他人夺去，一辈子都别想！”

我不理会他，看着街上热热闹闹的年货场面，才觉得有些不对，扭头对赵祯道：“你不说要出城吗？为何只是街上转？”

赵祯斜看我一眼，道：“你这个样子能出城驰马？若是你想在床上躺上十天半个月，我自然没意见！”

我心里一喜，脸上却是不屑，道：“真没看出来，你还有那么点良心！”

赵祯低头附声，道：“对我未来的王妃，小王当然是有良心的！”

我知道他又捉弄我了，别过脸不予理会，眼睛一下子扫过前面的店铺，眼珠一转，随在脸上露出一个大大的笑，道：“小王爷，你渴不渴？饿不饿？”

赵祯看我突然变脸，虽有些惊异，不过马上恢复神色，道：“难不成你要请小王？”

我一脸认真，道：“小王爷对我如此厚爱，我自当答谢！”

放眼一看，就瞄准了街上最大的茶楼，香茗楼。上了二楼，我特意找了间离大街最远的雅间，又叫了花茶上来。

不到一会儿，我就转了转眼珠，道：“小王爷，茶水喝多了，失陪片刻！”

赵祯抬眼看我，露出些笑意，不置可否，“你倒是什么都直言不讳！”

我不管赵祯笑话，一扬笑脸，一扭小腰转身就出了雅座的门，一出门就小跑着下楼出门沿着街道朝瑞丽衣坊跑。

跑到衣坊，气都不喘一下地就冲到内堂，吩咐掌柜的把账目拿来，不待多看就揣到怀里，又吩咐了些事情，就赶紧撒腿朝回跑。

回到茗香楼，我努力地呼了几口气，平了平气息，整理好流海，才又一脸无事地回了雅座，看到赵祯还一脸兴致地把玩着茶盅，心里也总算落下了石头。

“小王爷，这茶如何？”我一脸笑意地坐下。

赵祯也一扬笑脸，道：“不错！”

我笑道：“那我以后每日请小王爷喝茶如何？”

赵祯一挑眉，微微将身子前倾向我，道：“怎么？难不成司马小姐你打算对小王示好？”

我不气，依旧笑道：“以前对小王爷多有得罪，小女子知错了，若是小王爷不弃，以后小王爷常来司马府接我出府玩，可好？”

赵祯一笑，道：“既然是司马小姐开口，小王当然不会回绝，好！以后我每日去接小姐出府玩！”

“好，这可是你答应的，不许反悔！”我伸出一掌！

赵祯一笑，伸手击上我的手掌，朗声道：“绝不反悔！”

看这个赵祯这么快就答应了自己，心里一通暗喜，只要有了他这个幌子，以后就再也不用提心吊胆地出府了。

6. 似此星辰非昨夜

匆匆过了两日，天气也一直不好，索性懒得出门，衣坊里的事上次出府时已经吩咐和安排得差不多，依着老王和掌柜的细心精明相信衣坊不会出什么乱子，只是心里念着晋之答应的花会。

日头渐行地落在了墙下，院子里冷了起来，婢女已经把屋里的暖炉升了起来，我有一下没一下地抿着茶水，算着时日今天便是花会，却始终不见晋之有什么信儿。

正当我满心想法时，一阵不甚响亮的《秋水》就远远地从某处传来，我心里一喜，这笛声是晋之的，他并没有爽约！

心里高兴，脸上露出一副疲惫之意，张着嘴伸手打了个哈欠，借口困了就支走婢女各自回去休息。

熟练换上男装，灭了屋里的蜡烛轻手轻脚地出了门，正当我左右寻看时，有人轻轻拍上我的肩，吓得我一惊。一扭头就看到赵晋冷峻的五官，在昏暗的夜色之下迷离不清，这样的场景似曾相识。

“想什么呢？”见我半天没回神，晋之眉头微皱。

我才赶紧收回心神，笑着扭头看向晋之，道：“今日街上肯定热闹，快些过

去吧。”

晋之微微颌首，随手扯起我的手腕带着我朝前走，我才发现今日他没有骑马。

手腕被他握着，在冷冷的空气里被冻得有些发凉，却又不太愿意扯回来，由他带着一路在街上走着，街头两边各色小贩摊子琳琅满目，泥人、糖团、花灯、各色面谱……身边不停地走过说笑着的男女老少，举着烟花跑过的小孩子在人群中四下地窜跑着，整个花都街头好一片热闹，远远地听到些水声，抬头一看竟是到了鹁淮河边。

这鹁淮河是由骊河引渠而成，沿着骊山的皇宫直引而过，绕着花都南面的城地流出城外，鹁淮河不仅是城中百姓多数水源所在，也更是文人墨客才子佳人月下幽会的良地，河上常有花船画舫划过，上到皇族贵胄，下到青楼歌妓，多爱在河上吟诗作画，弹琴作赋。

而这其中能让鹁淮河成为花都乃至全国最负盛名的花前月下风雅之地，赵祯算是做出了杰出贡献，赵祯十六岁那年，为博美人一曲花重金置下一所镂金百花船送与花都第一歌妓玉瑶姑娘，一时名动花都，而赵祯的风流之名就是因此四下传开，而今玉瑶姑娘早已嫁与江南富商为妇，那赵祯也早就另寻他欢，只是当年的风流事迹却还常是人们茶余饭后的谈料。

微微抬头看他从来都是一片冷漠的脸色，想了半天，最终还是试探地扭头，道：“晋之，你为何总是不笑呢？其实……其实你笑起来蛮好看的！”

晋之对于我的这个问题似乎有点意外，微蹙一下眉头之后，也没有太多表情，淡声道：“不喜欢笑！”

“为何不喜欢笑呢？”我那股打破沙锅问到底的劲上来了。

“习惯了！”

“为何有这么怪异的习惯？”

“没有缘由！”

“为何……”

“你怎会尽是些刁钻的问题？”终于赵晋扭过头皱起了眉头，我嘴里的话也被打了回去。

“哦……”我哑吧着嘴有些不甘心地应着话。

“呵……你呀……呵呵……”就在我踌躇着不说话时，赵晋突然在脸上展开一个不怎么灿烂，却明媚无比的笑容，正巧背后鹁淮河岸的烟花齐齐爆开，

“停车！”赵祯突然对着外面赶车的家仆一唤，马车陡然停了，原本靠在车厢的我一个身子前仆就差点趴到了地上，赶紧惊得睁开了眼睛。

“哼哼……”赵祯看着我一脸的狼狈，得意地挑挑眉头，我立马一翻白眼，小心眼！

赵祯对于我的白眼也习以为常，满脸得意地笑着一掀车帘就下了车，听着外面的声音像是走开了。

我稳着身子坐回软椅上，等了一会儿却不见赵祯上车，心里就打起了小鼓，这家伙不会把我丢在这天寒地冻的地方吧，不就是少理会了他几句，至于吗？

抬手挑起一角窗帘，一股冷冷的空气就扑上了面，我眯了眯眼睛，只看到一条空空荡荡的街道，街上厚厚的一层白雪，两边的门户多半都已经关上，连贪玩的小孩子也因为怕冷躲回了家里，只有一两只顽皮的小狗正为一根骨头打着架，一黑一黄两只小狗，在雪地里翻来翻去的，满身的雪粒，又各不相让，其实那根小小的骨头早已经被它们争得散碎几块了，却都还不肯松口，一时兴起就微笑着爬在窗口看了起来。

“方才还见你冷得紧，这下又爬到风口上！”不知何时赵祯竟又不声不响地回到了车厢，顺着我的目光向外瞟了一眼。

我收起笑放下帘子又懒散地靠回车厢不接他话，正打算继续打盹，却不料赵祯突然拉开我抱在怀里的手，一个热乎乎的东西就塞进了我怀里，我吓得猛然睁开眼，一个低呼，“呀……”

“哈哈……”赵祯见我突然跳起来惊叫，笑得满脸灿烂，我一低头才看见那个热乎乎的东西竟是个纹莲万福圆顶小暖炉。

“你的胆子就这么大……”赵祯得意地起身靠着我身边坐下。

我努了努嘴朝着旁边坐开，道：“我何时说过我胆子大？你自以为是罢了。”

赵祯移着身子伸手拥上我的肩膀，媚笑道：“二小姐可真是生了张巧嘴，小王真是越来越好奇了！”

侧头看赵祯的脸，我赶紧扭过头，当然不是羞涩，是为了不中他美男计，极力地要求自己保持清醒不能犯花痴，推开他胳膊，我忍！

赵祯得寸进尺，把头低下来附在我耳边，我再忍！

“二小姐害羞了？”赵祯魅惑地开口，呼吸打在我的侧脸上痒痒的。我终于不再忍了，一忍再忍，我又不是龟隐忍者！

我迅速一扭头，抬起眼就正好盯着赵祯距自己不到几根儿发丝的距离，清

被我搓得皱成一片时，我不动声色地对他一挑眉头露出一个奸笑，退开身子将手中的斗篷递给身边的思琴。

“嘻嘻……”就在我对赵祯“上下其手”时际，一个与思琴年纪相仿的女子已经端了茶具进门，身着和思琴同样的衣式，只是颜色是绯青的，脸上多了些调皮的精怪之气。看到我对赵祯下手，忍不住发笑。

“思棋见过主子，见过司马小姐。”原来那个女子叫思棋。

思棋端着茶托上前放在桌上，细心地斟出一杯茶递给赵祯。

赵祯也懒得理会身上的衣服，懒散地在桌边半躺着坐下，伸手一指思棋的额头，道：“好你个小丫头片子，竟也敢来笑话主子了，看来还是平时太宠着你了。”

思棋抿嘴一笑，又一脸无辜地蹙起柳眉，怨声道：“思棋冤枉。”

赵祯朗声一笑，伸手一拉思棋的身子，思棋就一下子倒在了他身上，思棋俏脸一红，赵祯一边握着思棋的玉手，一边附耳低头笑道：“好思棋，小王收回方才的话，思棋就是应该让人宠着的……”

就算深刻明白赵祯不是什么专一良人之类，但是亲眼感受他左右其手的场景，我还是不得不叹息一声，为啥这世上就有这么享受的人？论长相，我只想用两个字形容——妖孽；论家势，皇帝都要忌他老爸三分；论财力更不用说，想他还是个16岁的小破孩时就能为一个歌妓花钱造个金船，那银子在他眼里还不跟桌上的果子一样伸手就拿？谁说上帝是公平的？谁说生活对每个人都是平等的？谁再说我灭了他！

我自信心脏已经不错，但是对于当电灯泡，从来不是我所乐意而为之事，我没兴趣看他怎么跟人调情，扯了扯衣袖，不以为然地一转身，优雅地扭着小腰出了门，认了认方向看到左边的回廊向后面延伸过去，就随意顺着那回廊朝左走去。

“司马小姐。”思琴从屋里拿着斗篷追了出来，我停下步子扭头看她。

“司马小姐，你忘了披斗篷！”思琴将那斗篷披在我肩上然后仔细地系好襟带。

“思琴姑娘可真是细致的人儿，难怪你们小王爷那么喜欢你呢？”我笑着开口，不知道有没有带酸味儿。

思琴脸颊微红，淡笑道：“小姐误会了，小王爷也只是喜欢没事逗着我们几个姐妹，我们都只是王府的婢女。”

发的奇怪，你的心到底是什么做的？小小年纪竟说这般老成之话，好一个‘能得人一心，生生不相忘’。”

我哑巴一下嘴，道：“年纪不过是表相，人心之事，谁能有个定论？”

赵祯没有接话，车子在路上有些摇晃地行着，车内也没有点蜡烛，有些阴灰的小空间里，赵祯的脸上没了平时的暧昧笑意，一种很纯粹的弧度，似真若幻，我看得有些发怔。

“司马雪，你到底有个什么样的心……”赵祯轻轻地喃念了一声，然后伸手一揽，就把坐在旁边的我拥进了怀里。

我脑子一响，他不会又要动手动脚吧，今天一天已经被占了几次便宜，正待要推开他，已被他用双手捂住了手背，却不见他有什么其他动作，只听一个极小的声音，叹道：“很多年未能有人对我说这些话了……”

赵祯不动，我也没动，他的手紧紧捂着我的手，我的手捂着那只小暖炉，手很暖，人很暖，心也暖暖的……

一路再无多话，大雪纷至沓来……

8. 相思红豆生南国

大雪来得快，消得也快，窝在府里几日不出门，不消几日，就是春节了，整个花都一片喜气洋洋，司马府里更是热热闹闹的，大清早就看到府里的几个夫人带着一大帮丫头婢女四下张罗，上到夫人下到仆妇妈子，全都在脸上露着欣喜的劲，红绸红灯笼挂满了掖柱。

所有人忙得不亦乐乎，我却是闲得很，感觉空气不错就懒洋洋地坐在院里一边晒太阳一边吹着一片竹叶，一首江凯文的《红豆》吹得怡然自得，正当高兴时，冷不丁赵祯就跳了出来。

“天呀，真是造孽，我招惹了哪路天神，你咋是阴魂不散！”嘴里喃喃念着，但是脸上还是摆出一副不惊不动的样子。